

证券代码：839683

证券简称：鑫亿鼎

主办券商：五矿证券

江苏鑫亿鼎石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通知公告（提供网络投票）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会议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会议地点：公司会议室

（五）会议表决方式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同一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六）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8 月 11 日 10:00。

2、网络投票起止时间：2025 年 8 月 10 日 15:00—2025 年 8 月 11 日 15:00。

登记在册的股东可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

算”)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对有关议案进行投票表决,为有利于投票意见的顺利提交,请拟参加网络投票的投资者在上述时间内及早登录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关注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提交投票意见。

投资者首次登陆中国结算网站进行投票的,需要首先进行身份认证。请投资者提前访问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进行注册,对相关证券账户开通中国结算网络服务功能。具体方式请参见中国结算网站(网址:www.chinaclear.cn)“投资者服务专区-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如何办理-投资者业务办理”相关说明,或拨打热线电话 4008058058 了解更多内容。

(七)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会会议(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9683	鑫亿鼎	2025 年 8 月 6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的北京市京师律师事务所指派律师。

二、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编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普通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公司董事换届选举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监事换届选举的议案	√
------	---------------	---

1、《关于公司董事换届选举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任期于 2025 年 7 月 19 日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拟对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以组建新一届董事会。本次换届选举的董事候选人为：陈琼、胡晓岗、宋海江、陈东、魏文杰。任期三年，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以上董事候选人均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具备担任公司董事的资格，符合公司董事的任职要求。

2、《关于公司监事换届选举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于 2025 年 7 月 19 日届满，为保证公司监事会工作正常进行，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进行监事会换届选举，拟对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进行换届选举，以组建新一届监事会。本次换届选举的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为：梁海东、王海军，与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三年，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以上 2 名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均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议案序号为（1）；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自然人股东出席大会的，须持有本人身份证、或其他有效的身份证明文件；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须持有本人身份证、股东授权委托书。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大会的，须持有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营业执照复印件、公司印章、或其他有效证明文件；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须持有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及公司印章。

（二）登记时间：2025 年 8 月 11 日 9：00

（三）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杨锐 联系电话：15029550402

（二）会议费用：差旅费用由参会股东自行承担

五、备查文件

《江苏鑫亿鼎石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江苏鑫亿鼎石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江苏鑫亿鼎石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7 月 25 日